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6 名，实际参会董事 6 名。会议由董事长李杰主持召开，董事会秘书吴亚光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如慧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如慧云”）拟认购南京陞宁网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陞宁”）371 万股股份，认购价格为 2.62 元/股，投资总额不超过 972.02 万元，增资完成后华如慧云持有南京陞宁 25.03%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根据 2023 年经营发展需求，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借款金额，公司在办理银行借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要另行与银行签署相应合同。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审批和披露。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杰先生及其配偶、韩超先生及其配偶共同为上述银行授信无偿

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杰、韩超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同意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8 日